

<<入城式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入城式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3940064

10位ISBN编号：7503940069

出版时间：2010-1

出版时间：文化艺术

作者：鬼鬼

页数：276

字数：264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入城式>>

前言

楔子 林航又做了那个梦。
他和胡杨去北京西站为宋江送行。
三个人站在冰冷的广场上，用力地哈气出，然后看着它们变成白霜。
宋江感慨道：“以后很难再见面，我老家福屿岛只有咸咸的海风和氤氲的蒸汽……” “老四，你真想好了吗？”
“胡杨抓住宋江的胳膊问。
“靠，车票都买了，你说呢？”
“宋江笑嘻嘻地回答道。
“我们都觉得你不应该走，你在那杂志社不是挺好的吗？再说你要是不愿意干，你就去胡杨那儿！”
“林航跟着加了一句。
“停……停……”宋江伸手做了一个暂停的手势，“就不能说点我会想你之类的？”
“你真就这么颓了？”
“胡杨搬着宋江的肩膀问。
“颓了……真颓了！”
“宋江再也装不下去了，他苦笑一声道，“最起码在北京我是真颓了！”
“胡杨有些抓狂地说：“就因为你的作家梦没有实现？不继续坚持怎么……” “咱不说这个到底行不行？”
“宋江有些激动。
“好了……好了，老大，别说了！”
“林航抬起胳膊把胡杨的手从宋江身上拽了下来。
“我跟你们不一样，你们一个有自己的公司，一个是优哉游哉的导游，女朋友是北京本地的！我呢，我是一个企业内刊的编辑，一个月1500块钱，不光不能给家里寄，每个月还要接受我老爹老妈卖土豆的支援。
捡破烂、要饭的都比我挣得多！
我今年二十八了！
你说我在这儿混个什么劲儿啊！”
“宋江说完，一屁股坐在自己的箱子上呼呼地喘着粗气。
“我们都很年轻啊！”
“还有的是机会呢！”
“胡杨大声地质问着。
“还年轻啊？”
“再有两年就三十了！”
“三十而立啊！”
“我老家同学的孩子都能打酱油了！”
“宋江一边说一边猛挥着双手，“我在这儿奋斗了，努力了，我跟别人一起合租五平米的地下室！上顿馒头下顿方便面！
还能怎么样呢？
继续啃下去吗？
继续熬？
我没时间了！”
“那你就甘心一辈子躲到你那小岛上当个初中老师？”
“胡杨继续问。
“没什么不好啊？”
“退一步海阔天空，我学的就是师范！”

<<入城式>>

没什么，真的没什么，这就是我的命……”宋江摇了摇头，语气变得低沉了下来。

“吁……”一旁的林航长长吐了一口气，一股白烟倏然而现，然后又迅速地消失在空气之中，“走吧……要走就走吧！”

没准什么时候我们也会走……” “唉……”胡杨和宋江也同时一声长叹，都不再说什么了。

此时的北京西站，晨雾刚刚散尽，四周脚步匆匆的人流正逐渐汇成海洋，三人外加一个行李箱围成的一平米空地，正慢慢地变成水面上的一片浮萍，悠悠然没有了方向……林航和胡杨一直把宋江送上火车，火车轰隆隆启程，宋江转头冲林航一笑。

林航惊觉，宋江的那张脸，慢慢地变成了他自己的。

他看到胡杨和宋江正在车外冲他挥手，一切都变得诡异起来。

“不！”

不！

”林航大叫着醒来，当他发现自己仍身处通州区的一间破旧的小屋里，便松了口气，抹了抹脑门上的汗说，“磕下去，一定要死磕下去，磕到他妈的海枯石烂为止。”

<<入城式>>

内容概要

北漂男林航和土著女姜薇恋爱多年，领了结婚证以后遇到了一个窘迫的问题，林航收入微薄，家境平凡，无力承担高昂的房价，但姜薇之母出于对女儿的爱护，坚持不买房就不能办婚礼。林航在女婿和准女婿间小心做人、努力做事，身份尴尬，姜薇在一名不文的丈夫和有钱的追求者间由坚定到困惑，柔肠寸断，家庭风暴、友情巨变接踵而来，他们终将如何入城？

<<入城式>>

作者简介

鬼鬼，北京资深宅女，二十啷当岁，洁癖，神经质，吹毛求疵的处女座，喜欢看书看电影，喜欢甜食，喜欢睡到自然醒，常被自己的宠物猫欺负哭。
喜欢在舒缓的音乐背景下码字，文字追求极简的细腻。

<<入城式>>

书籍目录

Prolog 楔子Part.01 压路机万岁Part.02 太冲动了Part.03 香车美人Part.04 此城的冷漠Part.05 我自忧愁Part.06 爱得如此慌乱Part.07 天无绝人之路Part.08 弓箭理论Part.09 母亲啊，母亲Part.10 大不了离婚Part.11 何以为兄弟？
Part.12 谁疼谁知道Part.13 丈母娘Part.14 旧情人的感伤Part.15 回家，回家Part.16 父亲的心Part.17 突变Part.18 四顾皆茫然Part.19 冰冷的太平间Part.20 婚礼中止Part.21 信End 尾声

章节摘录

第一章 压路机万岁 胡杨后来说，那种哭是兔死狐悲，他们都明白，哭过一次之后，就再没有这样的机会了。

1 林航从圆明园出来时已经是下午五点了。算起来，这已经是他今年第七十九次来这儿了。

也不知道这些残垣断壁哪儿来的那么大吸引力，几乎所有旅游团都会把这儿当成一个必到的景点。站在一大片耻辱的废墟上，男游客摆出一副挥斥方遒的样子，仿佛一个巴掌就能扇到一八四二年。而女人们则压根就不去考虑什么历史的悲哀，她们摆弄着各自的孩子，大呼小叫间，转眼就把一片历史墓地变成了菜市场。

好不容易看完了这堆辉煌的破烂儿，林航又把这四五十人送到北京站旁边的一家宾馆，把返程车票发到每个人手里，然后说上一番贴心的客套话，这才摆手离去。

坐到公车上，浑身上下都像散架了一般，林航拿出手机给姜薇拨了个电话。她下班早，现在已经到了什刹海的茶马古道。

从电话里，林航还听见了胡杨和朱一墨夸张的笑声。

这让他的心情变得更加烦闷，说了声随后就到，然后便挂断了电话。

现在是2008年的8月末，奥运刚刚结束，但整个城市热度不减，太阳依旧狠毒，从车窗向外看，满大街都是私家车，从最便宜的奥拓到超昂贵的奔驰，一个个铁皮盒子把这个城市的居民分成了三六九等。

这已经是林航来北京的第八个年头了，头四年他在大学校园里度过，毕业的时候本想回东北老家教书，但是父亲林国文要他想尽一切办法留在北京。

如今又一个四年已过，二十九岁的林航依旧还是一个导游先生，父亲却不再是以前的态度了，每次打电话都会忧心忡忡地对儿子说：“某某当了老师，现在月工资如何如何，你看你都奔三十的人了……”说这些话的时候，林国文仿佛已经忘记了当初正是他自己拼了命地要儿子留在北京。

可有什么办法呢？

现在的林航已经没有退路了。

和他的北漂的身份不同，姜薇是土生土长的北京人，当年师大新闻系的系花。

用胡杨的话讲，“中文、新闻，同气连枝”，但林航对这些并无概念，同校四年，自成一统的他愣是没注意过新闻系还有姜薇这么一位。

直到毕业后第二年的同学聚会，林航才见到了这位让胡杨花痴了三年多的传奇美女。

姜薇个子不算太高，瘦小玲珑，瓜子脸，眼睛明亮，仿佛会说话似的，乍一瞅并不惊艳，但多看几眼之后就会觉得越来越舒服。

和一般的大城市女孩相比，她的性格随和，善解人意，完全没有都市人的那种傲慢。

林航本来是一个好面子的人，因此对牛哄哄的北京土著并无好感，然而这套由自卑滋生出来的自尊在姜薇这里并无效用。

她柔情似水的眼眸，外加和风细雨的声音很快就让林航的内心从小溪荡漾变得波澜起伏。

对于这种情感，林航起初是拼命压抑的。

毕竟这是老同学胡杨眼馋了三年的梦中情人，自己横刀夺爱有些说不过去。

然而爱情是不讲先来后到的，这熊熊烈火要是燃烧起来，就连神仙也挡不住。

林航可以装成柳下惠，但却不能阻止姜薇的疯狂进攻。

从第一次见面开始，这个北京丫头就像中了邪一样对他紧追不舍，大半年下来，电话、短信、吃饭、礼物，林航招架不住了，没敢和胡杨打招呼，他便在自己那十五平米的合租房里赤身裸体地沦陷了。

时光荏苒，转眼三年已过，他们俩已经好得跟蜜糖似的了。

北京奥运会开幕式那天，姜薇拉着他在民政局排了整整三个小时队，领回了两本暗红的结婚证。

也就是说，现在的林航已经是北京女婿了，虽然依旧一贫如洗，但这个城市已经和他有了再具体不过的关系。

买房、买车、婚礼，三座大山现在就整整齐齐地压在他的肩膀上。

<<入城式>>

想逃？
没门儿了！

现在的林航想得最多的就是安个家，有了家就有了归属感，也许就算是在这个城市扎下了根，奔三的年纪了，不能再像浮萍一样。

2 公交车在北海公园门口停下来，迷迷糊糊的林航下了车。从这儿到目的地还要步行十五分钟，当然，打车的话也就两分钟。林航拿出钱包扫了一眼，还有两千八百块钱，一沓粉色的钞票坚挺有力，但事实上这将是后面一个月的全部弹药。

林航苦笑一下，又把钱包稳稳当当揣回了西裤大兜，然后甩开大步朝什刹海走去。

其实按照正常逻辑，一个北京地区的导游，月入万元是非常正常的事情，但林航却给打了个三折。这几年他看到无数同行风生水起、腰缠万贯，比如有位学姐，当了一年半导游就在东四环付全款买了房子，还有位男同事才干了半年就傍上一香港女大款，没事儿的时候就开着一辆宝马Z4满街乱窜。

但是这些，林航做不来，简单来说，他是个失败的导游，他认为自己之所以失败就是因为面不厚心不黑。

东北人特有的那种实诚、要面子和穷大方，被他发挥得淋漓尽致，什么便宜都不占，回扣不要、潜规则不要、傍大款更不要。

三年下来，以前的老同事要么腰缠万贯、骑鹤下扬州，要么改行做了猫腻巨多的全陪，投入了抢钱者的行列，只有他一个人还兢兢业业地做着“地陪”！

而这所谓的“地陪”其实说白了就是只在北京本地绕。

老同学朱一墨挖苦他说：“咱林航就是北京的活地图，别说饭店，连厕所都门儿清，就他现在这水平应该直接调到北京城建局！”

然而玩笑是这么说，城建局却并不这么想，北京的人多了去了，他林航再熟悉地形也赶不上飘在太空的卫星。

所以三年下来，林航依旧还是小导游，还是地陪！

他一直没挪窝儿，踏实得让旅行社的领导都觉得他有什么问题。

姜薇也没少劝他换工作，有时候他自己也这么打算，但一想到又要重新开始，一想到三个月的试用期，而且试用期后还不一定能在新公司站住脚，他就打退堂鼓，还是老老实实地在旅行社上班。

他一次又一次地安慰自己：虽然挣得少点，但心里踏实，不做蒙骗游客的亏心事也不怕半夜鬼敲门。

有时想想这些年，林航也很难受，自己一个外地人，居然做了客居城市的导游。

毕业四年了，每年夏天他都要节衣缩食地攒钱，为的是能在春节前衣锦还乡，毕竟在老家人眼里，他可不是一般人，是留在了首都的成功人士，而这不能不说是绝妙的讽刺。

可是又有什么办法呢？

战争年代农村包围城市，和平年代，农民拥进城市。

乡村的奔向县城，县城的奔向省城，省城的又奔向首都和上海。

林航的父亲高兴时就会志得意满地讲：“我这辈子没白活，养了个好儿子，一步到位，直接从县城杀到首都了！”

可是这中间的辛酸，老人并不完全明白。

他不知道，当自己的儿子努力地改变着口音，改变着一切属于故乡的东西时，那种内心的纠结和痛苦……林航和无数生活在这个都市的外乡人一样，努力地改变着自己，努力地融入这个城市，他们有的貌似成功，有的依旧挣扎。

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，一个人躺在出租屋里，林航都会拷问自己，会感到自卑，时间匆匆而过，他的事业依旧平平，经济的拮据让他对这个城市愈加难以产生归属感。

虽然每一次失败之后，他都会再一次站起来，甚至再强悍一些，但自卑依旧不可避免！

尤其是同学聚会，和胡杨、朱一墨他们一起吃饭的时候，林航就会觉得自己从皮肤到灵魂深处都写满了两个相同的字——失败！

人家怎么就能够成功呢？

<<入城式>>

要说念书那会儿，胡杨和朱一墨的成绩都没他好，整天吊儿郎当的，到处乱晃。可现在都混得比他强，而且强得不是一星半点儿。

朱一墨是富家子弟，家在浙江，靠着父亲的关系，他留在了北京，而且两年不到就当上了某国企的办公室主任。

基本上就是挂个职，铁饭碗，吃喝用都不花钱。

上学那会儿，这小子的人缘要多惨有多惨，每天沾花惹草，然后又始乱终弃，挨打那是常经历的事儿，要不是和五大三粗又手黑的胡杨住到一个寝室，没准他现在早被人阉掉成了太监。

毕业之后，朱一墨也算投桃报李，在胡杨走投无路的时候伸出了援助之手，他说服老子，不知从哪里拉来一笔钱开了个梦成图书公司。

就这样，胡杨从最开始找不到工作，批发盗版光碟、在夜市摆小摊儿，到现在摇身一变成为北京名列前茅的图书公司老板，四年之内公司资产成几何数增长。

扔掉那辆二手的破自行车，胡杨开起了宝马，住上了二百平的大house。

这世界公平吗？

林航常这么想，朱一墨也常唠叨，而他的答案是——太他妈不公平了。

3 林航不愿与朱一墨和胡杨为伍，但大学一个寝室四个人，其中一个已经混不下去回了老家福建，踪影全无，落在北京的就他们三个。

而这俩人似乎也不愿放弃他这个混得如鱼“缺”水的朋友，吃喝玩乐总要招呼着他。

对于他们的邀请，林航能推就推，但也有推不掉的时候，比如今天，上午胡杨就和姜薇定下了饭局。林航知道，这个局自己是去也得去不去也得去，把自己老婆放在俩浑蛋身边，他还真不放心。

一路上紧赶慢赶，六点半多一点终于到了饭店，林航擦擦汗，整理一下衣服，上二楼推门进了包间。

屋子里的人听到门响，都转头看了过来，接着就是一片欢呼，而人和人的差距在这一声欢呼里又直白地显露了出来。

大热天儿，胡杨和朱一墨都是一副休闲装扮，显得精气神十足，特别是胡杨，灰绿色卷边T恤加牛仔裤，脚上一双名牌的休闲鞋，穿得既随意又不掉价儿，用发泥抓过的短发，为他增加了两三厘米的身高。

而反观林航，黑西裤，白衬衫，就差脖子上再来一领结了，活脱脱一个酒吧服务生。

陪着游客满北京跑了一天，骨头都累散架了，人也打不起精神，看起来灰头土脸，一副苦大仇深的样子。

姜薇见老公来了，急忙站起身，拽把椅子过来说：“累了吧，赶紧坐，甭答理那俩瘪三。

” “嘛叫瘪三哪，这话说得也忒残酷了吧！”

”朱一墨眼皮一翻，笑嘻嘻地说，“再说了，这还有我们肖小姐呢！”

” “去死吧你，我可没说肖倩啊！”

我说的是你和胡杨！”

”姜薇笑着回了一句，然后又拉了林航一把。

林航这才发现原来屋子里还有一个陌生的姑娘，两人目光相撞时，她冲他微笑着点了一下头，林航也若有若无地回点了一下。

胡杨看林航进了屋，立刻大声挤对道：“哎？”

林航，你不是不来吗？”

我还以为你这是要给我和姜薇创造单独会面的机会呢。

我刚想把朱一墨他们撵走，你说你真是的，没劲啊！”

没劲！”

” “我主要是怕我们家姜薇手黑，见着癞蛤蟆就掐死，我这是考虑你的人身安全才来的！”

”林航立刻回敬了一句。

“靠。

还是人家两口子亲啊，胡杨，你完了，彻底没戏。

人家一个中文系的高才生，一个新闻系的高才生，两张嘴顶你十六个，你歇菜吧！”

<<入城式>>

”朱一墨揶揄道。

“暂停！”

暂停！

新闻中文，同气连枝、同气连枝！

”胡杨哈哈一笑。

简单逗了两句嘴，众人围着圆桌坐了下来。

服务员上菜的空当里，朱一墨接了一个电话，表情暧昧，声音绵软。

林航觉得特别恶心，姜薇和肖倩视而不见，而胡杨则把脑袋歪过去偷听。

等挂断了电话，他立刻喊道：“我靠，大爷的，这声儿也忒嫩了吧！”

” “大二！”

正是青春好年华！

”朱一墨眉头一扬，摆出一副志得意满的样子。

“你就缺德吧！”

你说你念书那会儿咋就没被人打死呢！”

”林航白了他一眼。

“靠，你还别说，要是没有你们几个，我还真没准就被人阉了！”

” “阉了好啊！”

阉了，咱就是姐们儿了啊！”

”姜薇也随了一句。

“真是的！”

啧……啧！”

《北京时报》的记者素质真低！”

”朱一墨摇头叹息道。

“算了，人家姜薇现在跟了天下第一正人君子，说话自然要大义凛然！”

”胡杨道。

“也是，就不知道这林大君子是左冷禅还是岳不群！”

”朱一墨道。

“No！”

咱是令狐冲！”

”林航一拍胸脯。

“嗯，你还别说，令狐冲成名前也是一穷光蛋！”

你俩有一拼！”

”胡杨笑嘻嘻地说。

“呸！”

再穷我们也没摆过地摊啊，再穷我们林航也没大衣里夹着黄碟到处卖啊！”

”姜薇道。

“好，好！”

我服！”

我只要一张嘴，你就让我突然死亡！”

我吃饭！”

行了吧！”

”胡杨做了一下投降的姿势，然后拿起筷子对身边的肖倩说：“肖倩，吃！”

甭听他们的，他们说的都是假话！”

”众人一边说笑一边吃饭，菜吃得很慢，酒喝得也不多。

三巡已过，两斤米酒还剩一大半儿。

没多会儿，胡杨又打开了话匣子，他说前两天回福建的老四宋江打过电话给他，林航问宋江怎么样了？

<<入城式>>

胡杨叹了口气，表情有些迷茫。

宋江回家后，在福屿岛的一所初中当上了老师。

待遇不错，每月都有结余。

胡杨说，宋江跟他聊了足足一个小时。

从大学毕业，他们俩还有林航挤在地下室时开始回忆，一直说到那个风萧萧兮易水寒的初春，自己坐上南归的火车。

宋江说，当火车启动的一刹那，他躲进厕所里哭了一个多小时。

他在北京整整七年，走的时候全部家当都装不满一个行李箱。

他告诉胡杨，自己永远不会再回到北京，因为这不是他的城市，他在这里没有根，只是浮萍，或者说连浮萍都算不上，只是一片落叶，命运留给他的只能是破碎。

胡杨这段话让屋子里的气氛有些低沉，林航也低着头不说话，他在脑子里一遍遍回忆着宋江走时的情景。

他和胡杨站在站台上，火车开动的时候，朱一墨才匆匆赶来。

三个人站在那里先是默默地哭，继而号啕。

其实并不是说离别有多残酷，这两年林航总是会梦到宋江离京，没事儿的时候总是琢磨那个场景，他们为什么哭？

但是没有答案。

胡杨后来说，那种哭是兔死狐悲，林航和朱一墨既不赞同也不反对。

也许是吧，也许不是。

不过这都没有关系了，他们都明白，哭过一次之后，就再没有这样的机会了。

他们留下来了，就得继续下去。

那一天，是他们纯洁的结尾，是他们青春的最后一刻……长久的沉默过后，朱一墨站起身来，拿着酒杯，有些激动地说：“俱往矣啊，都他妈是狗屁！

喝酒吧！

祝宋老四桃李满天下，日日都有花姑娘！

”说完，他没等大家搭话，自己便一饮而尽。

酒杯重新落到桌子上的一刻，他脸上的乌云被笑容冲散了。

胡杨也看出自己刚才的话让大家的情绪都有些低沉，急忙又起了一个新的话头儿。

一伙儿人都在刻意躲避着刚才的伤感，说着不咸不淡的笑话。

说了一会儿，话题又绕到了林航身上，胡杨笑着推了推鼻梁上度数不高的黑框眼镜道：“哎！林航，你说咱每次吃饭，姜薇不来你也不来，姜薇一到，你立马就到，你说你是不放心我啊？还是不放心姜薇啊？”

” “当然是不放心你了！

我媳妇我能不放心吗？

”林航照例是微笑应战。

胡杨一挥手不耐烦地说：“得得得！

还不是你媳妇呢啊！

领证不算结婚！

” “国家法律规定，我和林航是合法夫妻！

你懂不，什么叫法律？

懂不懂啊？

”姜薇道。

“法律还允许离婚呢！

”胡杨说。

姜薇一眨眼又说：“那也和我们没关系，我们要到地老天荒！

” “胡杨，你丫就是哪壶不开提哪壶！

自己揭自己的伤疤，还嫌不够疼！

<<入城式>>

”朱一墨也恢复了常态，贼贼地笑道，笑得本来就不大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缝。他是个不太高的白胖子，脸蛋子嘟噜着，厚紫色的嘴唇，湿润润的，好像挂着一层油。穿一件薄荷绿的POLO衫，肥大的胸部加上一个大肚腩，活脱脱是只白色的大猪。

林航听着胡杨和姜薇斗嘴，心里很不是滋味。

他和姜薇走到一起，的确对不住胡杨，所以一直以来他都觉得自己有些不仗义。

但胡杨总有事没事的挖苦也让他感到特别难堪，就比如现在，他就觉得有些忍无可忍了。

朱一墨话音刚落，他就回道：“你没追上姜薇，那只能说明你有问题，甭总一副受害者的德行啊！”

”朱一墨一听林航这话，立刻火上浇油说：“哎哎哎！”

我说句公道话啊！

胡杨多委屈啊！

这可是夺妻之恨哪！

我估计他都想插你丫两肋！

呵呵……”胡杨往椅子上一靠说：“两肋就不插了，你可以不仁！”

我不能不义啊！

只要姜薇幸福，我也就放心了！

”“这不！”

人家胡杨今天带个漂亮姑娘过来，就为了避嫌！

”朱一墨冲他对面的肖倩挤了挤眼睛说，“肖倩啊，你看，我就说你不行！”

这饭桌上真不能少了你啊，是不是？”

肖倩腼腆一笑点点头，很快又把视线转回到胡杨的脸上。

胡杨抬起屁股几乎趴在了桌子上，笑咪咪地凑近姜薇说道：“避什么嫌哪？”

姜薇，咱俩有嫌吗？

有嫌吗？

啊？”

“你干吗呀？”

”姜薇紧张地缩到了林航怀里，她知道胡杨不能怎么着她，只是她受不了和林航以外的男人靠这么近。

。

“才喝多少啊，你丫多了吧？”

这要是亲上，我看你怎么跟林航交代！”

”朱一墨扯了胡杨一把，贼兮兮地笑着歪头看了林航一眼说，“亲也不能当着他面亲！”

你好歹找个背人的地方哪！”

”胡杨坐回椅子上一脸正气地说：“我跟你说，哥们儿没别的优点！”

就是明人不做暗事！”

我不干那背人的事！”

”林航尴尬地笑了两声说：“差不多就得了啊！”

别老欺负我们家姜薇！”

老这样下次我们真不来了！”

哎，还没介绍呢，这是你女朋友？”

”“不！”

助理，肖倩，老家……江西的吧？”

”胡杨扬了扬手随口介绍道，“这是林航，京城名导！”

导游的导！”

旅游找他！”

哦，对了，肖倩也是师范毕业的，虽然不在北京，也算是缘分！”

按年龄得叫师妹！”

”朱一墨喊道：“师妹啊！”

那得喝三个！”

<<入城式>>

我最喜欢师妹了！

师妹是促进社会进步的关键所在！

” 姜薇举杯笑道：“一起喝吧！

我们都是人民教师里的残渣余孽！

” 肖倩端起杯，突然成了女一号，她不知所措地笑着说：“哦，那真是……以后还请各位师哥师姐多关照！

” 三个男人也举起杯，砸了砸桌子，然后仰头喝了。

“菜都凉了！

咱边吃边聊！

姜薇你好像喜欢这道‘青蛙皮’，放你那儿，你倒是真好养活，爱吃树皮！

” 胡杨呵呵笑着替姜薇换了菜，然后又端了一盘黑红三剁放到林航面前说，“这盘给你！

下饭，要不先让服务员给你来十碗米饭？

” 大家都笑喷了，林航的能吃是出了名的，上大学时没人愿意给他捎饭，因为拎着沉，也丢人，他吃米饭论斤，馒头论袋。

一米八三的个子，七十五公斤的体重，人看起来壮而不胖。

姜薇和他在一起，越发显出她的小鸟依人，真是羡慕了旁人。

“不用，我三点吃过一顿了。

” 林航看着一桌子盘大量小的菜没什么胃口。

朱一墨嘴一咧呵呵笑道：“丫比我还腐败！

一天五顿饭？

三点能吃什么？

大M还是KFC？

” “不是！

” 林航一笑，表示对洋快餐的不屑，其实他只是在路边吃了一个绿豆煎饼。

胡杨一脸幽怨地望着姜薇说：“姜薇！

你怎么能跟他呢？

一年给国家浪费多少粮食啊？

” 朱一墨帮腔道：“你不知道，咱姜薇以前的志向是去养猪场养猪！

” 姜薇瞪了朱一墨一眼说：“你自己姓朱还说别人！

你忘了那个宋江给你取的外号了？

” 朱一墨张开手掌一捂脸夸张地喊道：“往事真他妈不堪回首啊！

当着肖倩咱不提这事行不行？

” 林航靠在椅子上，一条胳膊就搭在姜薇身后的椅子上，强迫自己保持笑脸，心里恨恨地把胡杨和朱一墨骂了两个来回。

歪头看看身旁的姜薇，突然发现，她又换了发型，剪成了满大街都是的短短的波波头，看起来倒是清爽多了。

姜薇转过头冲他笑笑，显摆一下她的新发型。

林航随手摸了摸，光滑的发丝，冰冰凉凉，像雨丝。

又打量了一下姜薇旁边那位话不多的肖倩，她身材与姜薇相仿，直长中发，未施粉黛，并不漂亮，皮肤稍有些黑，在这个以白为美的时代，她属于异类。

似有似无地，林航从肖倩的侧脸看出了几分姜薇年轻时的模样，也说不清是哪儿像，只是感觉，想想胡杨对姜薇一直吃不着，放不下，就找一个替身来，真是够悲哀的。

几杯酒下肚，肖倩话就多了起来。

但每句话都好像是斟酌了许久，作了充足的思想准备，矜持而放肆着。

这是初涉江湖，身不由己啊。

唉！

林航微微地叹了口气，替她惋惜着。

<<入城式>>

挺淳朴一个女孩儿，估计也是凶多吉少，不知会被胡、朱哪匹狼吃掉。

几个人好不容易把米酒干掉，林航正打算提议撤退，胡杨却又招手要了一瓶芝华士。于是继续喝，等到一瓶芝华士干掉了一大半，林航已经迷迷糊糊了，再看胡杨和朱一墨，说话都不利索了。

常年的酒色无度，这俩人的身体和上大学那会儿相比已经差了好多。

两个人大呼小叫，都嚷嚷着要请这顿饭，说到激动处甚至比起了这个月的收入。

林航觉得自己插不上话，就问姜薇今天采访顺利不顺利，姜薇说顺利。

两个人刚说了两句，胡杨又横插一杠子道：“天天赋，天天说，有完没！”

“没完！”

姜薇白了他一眼。

胡杨嘿嘿一笑说：“没完……那就没完吧！”

爱情啊，就是邪门，你说啊，林航，我除了长得不如你帅之外，哪也不差啊。

这姜薇咋就非你不嫁呢？

咱俩都二十九，你也不比我年轻啊！” “操！”

咱俩的差距纯属道德问题！”

林航也不再忍让，针尖对麦芒地还击。

“得了吧，什么道德啊？”

这年头钱就是道德！”

胡杨道。

“不，这个问题你们俩都说错了！”

朱一墨双手狂摆，插口道，“这事儿得问我，我的恋爱经历多丰富啊！”

我是情圣啊！”

关于男女对眼儿这个问题，哥们儿是有理论基础的！”

“屁！”

你就是一花心萝卜！”

姜薇不屑道。

“和那没关系！”

朱一墨立刻否认说，“有个小说叫《被枪毙的内幕新闻》，你们看过没？”

众人摇头，同时对朱一墨还看小说感到诧异。

朱一墨眉头一扬，接着说：“这小说讲的啊就是60年代一群巴黎流氓要开一性PARTY，警察就慌了，在一边连监视带偷窥。

只见这帮流氓丫的，开着车就在那儿兜圈子，最开始就一辆菲亚特，开车的是一中年流氓，紧接着来了一辆宾利，是一北非流氓，警察就觉得，我操，这流氓档次不低啊。

可是屁大工夫，一辆雷诺小货车也加入了流氓车队。

警察一下就傻眼了，叹息道：“这性啊，就是世界上最牛逼的压路机，在它的面前一切阶级都被压平了！”

都一样了！”

“靠，按你的说法，咱们和乞丐一样了？”

胡杨反驳道。

“一样，那真是一样一样一样滴！”

我算是看清楚了！”

朱一墨胖手一挥，振臂高呼道，“压路机万岁！”

喝酒！”朱一墨的这番话让林航彻底难过到家了。

他象征性地喝了一口酒，站起身直接去了洗手间，出来的时候顺便结了账，他觉得吃这两个人的饭，窝囊！”

再回到包房，胡杨和朱一墨仍在啰唆，舌头都大了，顾不上再灌林航。

林航就隔着大落地玻璃窗，看了许久的什刹海风景，耳边的喧嚣好像离他越来越远了，远得和他一点

<<入城式>>

关系都没有。

友情还剩下多少？

林航不敢多想，他只是觉得非常难过。

其实在心底，他依旧把朱一墨和胡杨当做哥们儿，但是随着身份和收入差距日渐增大，这一年多他们的分歧也越来越多。

朱一墨酒色无度，胡杨则一副暴发户的嘴脸。

再加上有了姜薇这件事，几个人的感情似乎真的淡了下来。

林航觉得老四宋江走得很及时，假如他还留在北京，那么敏感的宋老四一定会比自己更伤心。

好不容易熬到酒终人散，胡杨和朱一墨都醉得摇摇晃晃，一边往楼下走一边吵吵着喊服务员埋单。

林航轻描淡写地说：“我已经算过了。”

”“靠！

你请的？

”胡杨瞪着林航，好像看外星人似的。

朱一墨拍了拍林航的胸膛说：“你丫不地道！”

这你也抢！

说好我请的！

”胡杨突然立正，给林航敬了一个标准的军礼说：“Sorry!早知道我就不要那瓶洋酒了，菜也点多了，都没吃完，哎，你打……打不打包？”

”林航仿佛受了天大侮辱似的，咬牙切齿地说：“不打！”

”“不打……不打就算了！”

不爱惜粮食的同志不是好同志！”

”胡杨嘟囔着，打头走出了餐厅。

他打了个趔趄，肖倩手疾眼快，急忙用肩膀倚住了他，肖倩手里提了一个金色的“GUCCI”字样的纸袋，摇摇晃晃地让人眼晕。

4 出了饭店各自回家，林航和姜薇肩并着肩沿着大街往前走，开始还拉着手，但走着走着就松开了。

沉默了一会儿，姜薇突然问他：“花了多少钱？”

”林航吐了口酒气说：“一千八。”

”不提还好，说完就开始心疼起来。

刚才还一副温婉模样的姜薇惊道：“你傻啊？”

他们请客你结什么账啊？”

你有钱没处花了啊？”

”林航歪头看了姜薇一眼低声说：“我不想被人看不起！”

你瞅他们这一唱一和的不就挤对我没钱嘛！”

”姜薇撇撇嘴不以为然地说：“我跟你讲，就是要吃胡杨这种傻大款，吃朱一墨这种国家蛀虫！”

你倒好，拿半个月工资请他们吃饭！”

你以为你请他们吃饭，他们就看得起你了？”

面子就那么重要？”

”林航看着姜薇，难道她一点都不理解他在面对胡杨和朱一墨时的心情吗？”

林航想反驳，看她嘟嘟囔囔不高兴的样子，还是放弃了，只垂下头低声说道：“下次我不来了，要你自己来！”

反正你也不怕胡杨把你怎么样。”

”“怎么样啊？”

你什么意思啊？”

”姜薇不走了，气得冲他的背影喊道。

林航转回头，刚要说话，就见一辆出租车停在姜薇身旁，正是刚才胡杨他们乘的那辆，肖倩开门

<<入城式>>

下车，把手里那个金色的纸袋，递到姜薇面前。

姜薇低头看到包装袋里的咖啡色GUCCI包，她一愣说：“肖倩，你……” 胡杨从出租车里探出头来说：“过阵子是你生日，我可能出差不在北京，提前给你送个礼物。”

姜薇急忙说不要，生日还早着呢！

但胡杨却摆了摆手，肖倩把包推到姜薇怀里就急忙上车了，那样子仓皇至极。

出租车窗里伸出两只胳膊挥了挥，车呼啸着离开，姜薇看着怀里的纸袋，再看看不远处看着她的林航，她有些紧张地解释道：“生日礼物……这也有点太早了……”然后心虚地走到林航身边。

林航没理这茬，问她：“要不……今天去我那儿吧？”

姜薇摇摇头说：“算了吧，我妈总唠叨，说咱俩还没办喜事，不让我跟你同居。”

林航皱眉道：“可是咱领证了，是合法夫妻啊！”

姜薇耸耸肩说：“我知道，你要是能说服我妈的话，我是没意见。”

林航，反正咱俩也不差这半年，等明年咱们把房子买了，酒席一办，就好了。

林航张了张嘴，想继续反驳，但最终还是闭上了，他知道自己刚才就不该问这个问题。

想想自己那环境，确实太惨了！

和林航合租的是一个四十出头的河南籍包工头，姓赵，叫赵冲，每当夜幕降临便带回一个个不同的花枝招展的女子，屋子的隔音不好，也不知道这厮哪来那么多精力，从来只顾着自己，不管别人的死活。

姜薇跟林航回去过两次，后来就再不愿去了。

但这些，姜薇是不好意思说的，她的办法是拿她妈说事，说这一切都是他妈唠叨导致的，林航虽然见识过她妈的嘴皮子，但又不愿相信老人会管这些。

当然，话说回来，人家也跟他唠叨不着，管住自己女儿得了。

想想姜家老太太，其实也不容易，寡居多年含辛茹苦地把一双儿女拉扯大。

她也不出门扭秧歌，不打麻将，平日里就买菜出门。

每天憋在黑黢黢压抑的小房子里算自己那点退休金，儿女一回家，她的倾诉欲不可能不强。

林航特别理解姜薇，还有他的小舅子姜胜，也不知道这么多年他们是怎么熬过来的。

按照老习惯，林航把姜薇直接送到了地安门的家，按说应该是娘家。

刚一开门，门里就传来她母亲的喊声：“回来啦？”

“妈。”

姜薇低低地喊了一声。

林航也充起乖女婿，因为没办婚礼，还没改口，他喊道：“阿姨。”

姜薇的母亲正坐在客厅角落的单人床上洗脚，见女婿来了，她不慌不忙，照洗不误。

家里的两居室，儿女各住着一间，她自己住小客厅。

姜母名叫贾英，今年五十六岁，人有些臃肿，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要老上五岁左右，短髻发，染得极黑，略有些蓬乱。

她哈着腰抄着一块搓脚石搓脚后跟儿，不冷不热地说道：“哦，林航来了。”

对于女婿一直不提婚礼和买房的事，她对他意见很大。

“今天同学聚会，我送姜薇回来。”

林航连忙表明自己不是来住的。

“坐，工作怎么样啊？”

贾英把林航支到他们家的小沙发上。

姜薇把纸袋和自己的包随手扔在茶几上，进了卫生间。

“还行。”

林航坐下，不轻不重地答道。

客厅里都是老式家具，颜色显得很暗，对面的老旧电视正在播一条他觉得最恶心的广告，不觉间皱了皱眉头。

贾英追问：“还行是好还是不好啊？”

开完奥运会了，北京的游客还多吧？”

<<入城式>>

” 林航见丈母娘不高兴了，忙点头撒谎道：“嗯！

多！

挺多的！

” “哎，这人啊，旅游的、长住的，都往北京跑，也不知道你们这些外地人怎么想的，非得跑这儿来抢饭碗！

就说这个小区吧，一大半都是外地人，到处扔垃圾！

楼上是四川的，楼下是广西的，对面屋更厉害，两室的房子住着三个吉林的，四个河南的。

市场上卖菜的，就没一个北京口音的！

我在这住了一辈子了，现在倒好，我成外地人了！

” 贾英顺势发起了牢骚。

林航听着这话，就觉得不是滋味，心想，我们外地人怎么了，我们要不租房子，你们北京人怎么挣钱啊？

难道你们自己就不扔垃圾？

可是这些话，他并不敢说出来，只能在心里念叨念叨。

贾英看林航不搭话，便又问：“怎么样，游客多了，工资涨没涨啊？

平均一个月多少钱啊？

” 林航刚想回答说没涨，姜薇从卫生间里走了出来。

她站到母亲身旁，有些气鼓鼓地说：“妈！

您老问人家这个干吗呀？

林航的收入不固定，有时候多有时候少，导游就这样，跟您说多少回了！

” 贾英白了女儿一眼，嘟囔道：“我就是问问平均嘛！

我不问这个我问他什么呀？

我问他什么时候娶你？

” 林航如坐针毡，恨不得拔腿就走。

“哎呀，妈！

按说我们都领证了，算结了婚的！

” 姜薇端起母亲的洗脚水进了洗手间，哗啦一下倒进马桶旁边的一个储水桶里，回头还能冲马桶，母亲精打细算惯了，姜薇从小耳濡目染，不受影响也不行，浪费一盆洗脚水，母亲是要唠叨一整天的。

她母亲哼了一声道：“领证了算吗？

没办喜事，不贴个大喜字的话街坊四邻的谁知道啊？

” “妈，我明天就买一张贴门口！

” 姜薇冲母亲吐了吐舌头，拿起刚才扔下的包，冲林航使了个眼色，然后回到自己的卧室，林航在丈母娘的嘟囔声中进了姜薇的闺房。

林航随手把胡杨送姜薇的包拿出来看了一眼，咖啡色的小包，并不是中规中矩的样式，包顶有抽绳，包身上全是字母，林航不认识这牌子，不动声色地问了一句：“做工还不错，估计得上千吧？

” “上千？

” 姜薇撇撇嘴笑着拿过来看了看说，“这款我不清楚，估计要上万。

” 林航看着姜薇手里的包很难过地说：“你还不如嫁给胡杨算了！

我估计我这辈子都给你买不起这么贵的包……” 姜薇撇撇嘴打断他说：“凭什么你就超不过他？

” “这不明摆着的吗？

” 林航垂头丧气地坐到姜薇的床上，这卧室很小，放一张单人床，一张写字台外加一张转椅就转不开身了。

姜薇随手把包扔到地上，坐到林航身旁哄他道：“这包儿跟我完全不搭！

我天生丽质，需要这种东西吗？

是不是？

哎，今天这饭店的菜一点都不好吃，菜太少了！

完全就是吃情调，太不实惠了……” 姜薇说了半天，林航仍旧打不起精神来，哼哈了半天，也觉

<<入城式>>

得没趣，他站起身来沉着脸说：“你早点睡吧，我回去了。”

姜薇一番努力都是白费，郁闷得不得了，闷声答应了一声，然后送他出门。

林航跟正熬着不睡看他什么时候走的丈母娘道别，然后就自己开门走了。

下了楼，小风一吹，林航感觉酒劲突然就上来了，之前大概光顾着心疼加生气没觉得，现在头昏昏沉沉的，脚有些软，像踩在棉花地里。

他心里有些怨姜薇，他喝多了酒她都不留他住下，十点多了，还从地安门往通州赶？

她就不怕他路上出什么事吗？

他叹了口气，姜薇不留，丈母娘不留，他自己也是执意着不肯张口。

唉！

这要是办完了婚事，在哪儿住他都理直气壮。

恍惚看到前边走过来一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，近一米八的个子，瘦瘦的，穿着白T恤，牛仔裤，脚上一双滑板鞋。

一边走一边甩着胳膊瞎蹦，跟抽筋似的，浑身乱颤。

林航吓了一跳，想躲开已经不可能。

他这几年在街上总是离这些脑残的年轻人远远的，他不想惹事。

可是这回躲不开了，因为对方已经笑嘻嘻地迎了上来，定睛一看，原来是姜薇的弟弟姜胜。

姜胜去年大学毕业，一直没找工作，估计这是去蹦迪了才回来。

他笑嘻嘻地跟林航打招呼：“哟！

姐夫！

刚送完我姐？

” “嗯，你今天这么早？

” 林航知道他的作息，一点没有挖苦他的意思。

姜胜会意地一笑，问：“我妈睡了吗？

” 林航说：“我出来时还没有。

” “那我等会儿再回去。

” 姜胜递上一根烟，林航一看，嗨，红塔山，比自己抽得还贵，他苦笑着接过，塞进嘴里，姜胜凑上前帮他点上，自己也点了一根，两个人就微微地斜对着站在人行道上抽了起来。

林航吐出一口烟说：“你别老跟你妈闹别扭，你爸去世得早……” 姜胜说：“姐夫，你不知道，我妈就是一地道的钱锈，守财奴！

我才二十五，你说我再玩两年怎么了？

非削尖了脑袋赚钱去才是正道儿？

我不愿意让别人管我！

根本不适合上班！

再说为什么要上班呢？

我觉得我现在挺好的啊！

” 林航说：“你姐工作忙，你就多在家陪陪你妈吧，以后上班了你想挤时间都挤不出来。

” 姜胜说：“不是我不愿意在家待着，有工夫我还睡会儿觉呢，可我受不了我妈那张嘴啊！

唉！

以后你就知道了！

有你受的！

” 林航也不想细说，毕竟他现在才转正了一半，只嘟囔了一句：“你妈也不容易，别那么说。

” 姜胜笑了笑，说：“林航，你知道吗，我就喜欢你一点，有人性，一看就不是始乱终弃的那种人，我姐嫁给你虽然穷点，但是后半辈子有把握！

别人都不喜欢你们外地人，我！

我姜胜喜欢！

” 他顺手拍了拍自己的胸膛。

这番话让林航讪笑了一下，是的，虽然姜胜是好心，但他的心里不痛快，丈母娘和小舅子都还在

<<入城式>>

用看外地人的眼光看待自己，都觉得他这辈子就这么穷下去了。

可这些，能拿什么反驳他们呢？

难道自己不是外地人吗？

难道自己是个大款吗？

两个人又扯了几句，林航实在提不起兴致，自己都觉得有些敷衍他了，果然没多久，姜胜就跟他说了“拜拜”了。

看着姜胜的身影消失在黑暗中，林航这才想起来，这次单独相处，姜胜竟然没再跟他借钱，没跟他要东西，他摇了摇头，他这小舅子没救了。

姜薇站在窗口看着林航消失在她的视野里，重重地叹了口气。

回身把包捡起来，看了又看，只蹭破了一点皮，不仔细看看不出来。

真是一分钱一分货，她感叹着，手感真好啊！

拉开大衣柜，一面瘦长的镜子嵌在柜门上，她拎起包，左照照，右照照，又拎出两件最贵的上衣来，在自己身前比划了一下，还真是没有衣服搭啊，显得不伦不类的，真包也拎出仿货的感觉来了，最后失望地把包装好，塞进了大衣柜。

听到外边门响，姜薇从卧室探头出来。

姜胜回手关上门，歪头见他妈已经睡了。

姜薇小声问弟弟：“这么早回来？

吃了吗？

”姜胜笑嘻嘻地轻声说：“没有，你请我啊，外面饭店还没关门呢。

”“呸，先把你欠林航的钱还了！

”姜薇说完转身要回屋。

贾英在黑暗里骂了一句：“那几个破钱，还有脸要！

没钱瞎折腾什么？

领什么证啊！

”姜薇想还嘴，被姜胜推进屋里。

姜胜劝姐姐：“我姐夫说了，别跟妈闹别扭。

让着她点！

”姜薇撇嘴说：“你什么时候这么听你姐夫的话？

”姜胜嘿嘿一笑说：“这不是拿人家的手短吗？

姐！

你打算什么时候出嫁啊？

”“干吗？

”姜薇斜着眼睛睨他，不知他又打什么鬼主意。

姜胜说：“我刚才碰到我姐夫，看他好像不太高兴，你们没事吧？

”姜薇摇头说：“没事，他跟你说了什么了？

”姜胜“扑通”一声躺倒在姜薇的床上，摊开四肢伸了个懒腰说：“不就让我别老气咱妈嘛！

没事就赶紧请喜酒！

我都替他累，十点多了还得回通州。

”姜薇打了他脚一下说：“鞋！

怎么着？

把你那屋腾出来给我们当新房？

”“租房住不是挺好的嘛，在你们俩单位中间租个一居，好好收拾收拾，贴俩红喜字……”姜胜坐起来，把脚丫子垂到床下，掸了掸他蹭在床单上的土。

姜薇推了推他的肩膀说：“行了，皇帝不急死太监，赶紧回你屋！

我得赶个稿子！

”姜胜顺势站起身来说：“反正以后我结婚我就租房。

”姜薇一笑说：“你先找一个愿意跟你结婚的姑娘回来！

<<入城式>>

” 姜胜往门外走，回头对姐姐说：“你以为我找不着？”

” 姜薇笑道：“连工作都没有，谁跟你？”

” “我这么帅！

喜欢我的有的是！

” 姜胜嘟囔着出了姐姐的房间。

<<入城式>>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蜗居很小，但更多的人连蜗居都没有；北京很大，但太多人徘徊在城门口；婚姻是美丽的，但结婚已成为一场战争……《入城式》不是控诉，是冷静决绝的白描，它让我们看到了压在“80后”身上的沉重负担，以及他们坚韧不拔的身影…… ——盛大文学研究所所长助理 曹鸿涛 婚姻是什么？

在这个时代婚姻又是什么？

用婚姻去阐述一个高压并且缺乏快乐的时代，是这本书吸引我的最大的地方，男大当婚、女大当嫁，原本一件简单的事情，在物欲横流的金钱城市面前，却变得比登天还难，这是北京上千万青年北漂们的共同难题，《入城式》为我们抛出了这个难题，但由谁来解答呢？

鬼鬼的下一部作品应该会有所解答。

——《法制晚报》记者 真十 《入城式》是一本所有年轻人都可以对号入座的小说，那些在大城市漂泊的人，那些在围城之外痛苦徘徊的“半婚”一族，那些辛苦奔波却愈挫愈勇的人，去这本书里寻找你的身影吧…… ——《新京报》资深记者 赵子云 蜗居、宅一族、剩男剩女……80后拥有的标签越多，越表明他们所身处的大时代是如何的刻薄他们，现在又有了“半婚”，围城本来也苦，但现在欲入围城而不得，苦上加苦。

有多少标签在风中飞扬，80后就有多么悲伤。

——《城市地理》杂志主编 刘东灵 对于半婚，有人形容是围城之外咫尺之地的守望。在领结婚证和办婚礼之间的这个空档里，男女之间的关系颇有些尴尬和微妙。

现代婚姻面临着种种转折和考验，外在环境的引力仿佛一个悬念：能否度过半婚，顺利入城？

——《杭州日报》记者 谷雨

<<入城式>>

编辑推荐

《入城式：他和她的半婚时代》是《蜗居》后80后的感情归宿——半婚。

80后入城通行证，结婚证不敌房产证。

对于一个好女人而言，感情就是她的全部。

对于一个好男人而言，感情不能是他的全部。

半婚男女的苦水、泪水、汗水。

踏入婚城的甜蜜、代价、辛酸。

人生是座空城，婚姻是座围城，我们是粒微尘。

关于半婚的解释 半婚，指那种领了结婚证，但由于没钱买房，婚内被迫单身，婚礼也被搁置，在形式上是结了婚，但实质上仍被夹在婚姻的门缝中的被动状态，相当于婚只结到了一半。

比起恋爱，半婚面临的考验更加猛烈…… 都市奋斗，欲当房奴而不得！

富二代与贫二代，80后梦醒后的现实！

苦恋，潜规则，欲望都市下婚姻的重重考验！

集中最主流话题，走入年轻一代的入城式。

千万网友火爆追捧，影视版权正在洽谈中……

<<入城式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